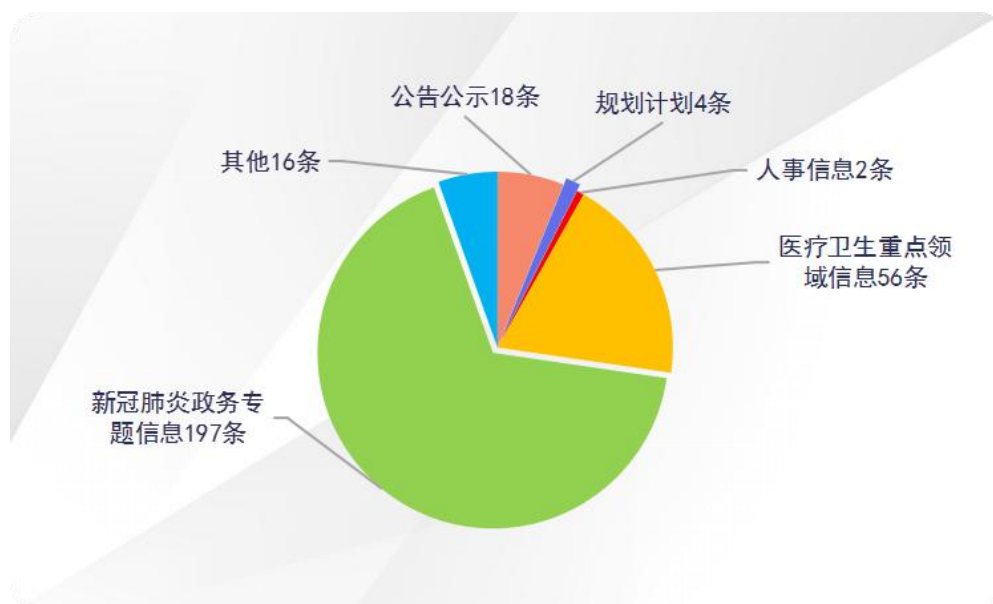


温州市鹿城区卫生健康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浙江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规定编制本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从“温州·鹿城”门户网站（www.luchen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温州市鹿城区卫生健康局联系，地址：鹿城区宽带路 7 号，电话：0577-56588150，电子邮箱：wjj@lucheng.gov.cn，邮政编码：3250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1 年，通过鹿城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卫生健康政府信息 293 条，其中公告公示 18 条，规划计划 4 条，人事信息 2 条，医疗卫生重点领域信息 56 条，新冠肺炎政务专题信息 197 条，其他 16 条。全年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件；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对外管理服务事项共 5681 项。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健全依申请公开制度，畅通受理渠道，规范答复意见。全年累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已在规定期限内按程序予以答复，并且未对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收取任何费用，未出现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积极推进鹿城政府网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严格落实计划总结、人事任免、财政预决算、政策文件及解读栏目设置和内容数据更新。注重信息公开流程规范、保密审查，严格按照制度管人管事。先后制定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审签表和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转办单，牢牢把好政府信息公开审阅关，确保信息内容的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设置新冠肺炎疫情信息公开专栏，全年共及时、准确发布疫情相关信息 197 条，其中通告类信息 43 条，工作动态类信息 117 条，防疫知识类信息 32 条。让公众实时了解最新疫情动态、应对处置工作和预防知识。规范化建设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做好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国家免疫规划、疾病应急救助等信息公开。全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公共医疗卫生类信息及健康科普类信息 544 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们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积极抓好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要点。但仍存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不健全、信息公开服务及时性不足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下一步，将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政务公开、信息发布、信息审核等工作机制，完善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加强主动公开，做好定期维护，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温州市鹿城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1月14日